

信仰合法



停止迫害

立即无条件释放七台河大法弟子郑梦善

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六日上午，七台河市朝鲜族善良妇女郑梦善在花园路五小学附近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时，被桃北派出所警察绑架，劫持到七台河第一看守所。警察于当天晚上非法抄家，家里的东西被翻得乱七八糟。到目前郑梦善仍被关押在看守所。

五十多岁的郑梦善，年轻时身体曾体弱多病，经过两次大手术摘掉两根肋骨。孩子很小时，不负责任的丈夫还和她离婚了。她领着两三岁的孩子艰难地生活。这十几年来，孩子的生活、学费，所有的经济来源全靠郑梦善一个人承担着。她一个柔弱的妇女经常要干一些重体力活儿，她为了孩子没有再成家。

一九九七年，她在人生中最苦难的时刻，有幸开始修炼法轮大法，一身的疾病竟奇迹般的好了，她彻底摆脱了病痛的折磨。遵循法轮功教导的理念，按着真、善、忍的要求做好人。不管多累，都乐观、向上、充满活力。她修炼后变的心地善良，乐于助人。2009年开了一家朝鲜小吃店，自己辛辛苦苦赚的钱供孩子上学已经很难了，她还资助比她困难的人，只要她知道谁家有困难她都解囊相助。有个邻居半身不遂，生活不能自理，还没人照顾，郑梦善经常去她家打扫卫生，帮她洗衣服做饭，病人都脾气不好，有时对她发脾气，她都一笑了之。

中共邪党践踏法律，无视人权，颠倒黑白，公然以莫须有的罪名将郑梦善迫害。中国的宪法保证人民有信仰的权利，中国现行的法律没有一条说修炼法轮功犯法，是中共在犯法，指使 610（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相当于文化大革命的文革小组）公安警察在犯罪。

迫害佛法修炼，罪大无边，是天要灭中共，法轮功学员慈悲，告诉人们退出党、团、队自救。呼吁善良有正义感的人们，拿出无愧于人的正义勇气，伸出你的援手，发出你正义的呼声，制止迫害好人，共同谴责邪恶，要求立即无条件释放郑梦善。



法轮大法弘传全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

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因对人类身心健康做出的杰出贡献，获得各国政府褒奖 1000 多项。法轮功书籍被译成 30 多种语言，在全世界出版发行，并可在网上免费下载。至今法轮功已弘传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包括港澳台），受到世界人民的爱戴和尊敬。仅台湾一地，1999 年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之后，学员人数增加了十多倍，已突破数十万之众。

敬请阅读 请勿撕毁 惩恶扬善 功德无量